

臺北市立弘道國中112年度國中教育會考應考須知

教務處註冊組 製 112.05.12

一、考試日期：112年5月20日(星期六)~21日(星期日) 地點：成功高中

二、考場查看流程：時間：5月19日(星期五)下午15-17點。

- (一) 15:30考生操場集合，宣導看考場注意事項。(建議將准考證拍照以檢視准考證號碼及自身試場座位)
- (二) 了解試場進出動線、廁所、考生服務休息區等重要區域，看完考場後直接放學。

112年5月20日(六)			112年5月21日(日)		
上午	08:20-08:30	考試說明	上午	08:20-08:30	考試說明
	08:30-09:40	社會科測驗		08:30-09:40	自然科測驗
	09:40-10:20	休息		09:40-10:20	休息
	10:20-10:30	考試說明		10:20-10:30	考試說明
	10:30-11:50	數學科測驗		10:30-11:30	英語閱讀
下午	13:40-13:50	考試說明	下午	11:30-12:00	休息
	13:50-15:00	國文科測驗		12:00-12:05	考試說明
	15:00-15:40	休息		12:05-12:30	英語聽力
	15:40-15:50	考試說明			
	15:50-16:40	寫作測驗			



三、考試特別注意：

- (一) 考試時間絕對禁止飲食(含不得飲水、不可吃口香糖)，若因生病需服用藥物，須經監試委員同意，並在其協助下飲用開水。
- (二) 考試完畢請在試場內讀書，不要討論答案，避免影響心情也保持考場的安寧。

四、攜帶物品：

(一) 准考證(務必隨身攜帶，考試及進出入考場皆須檢查准考證，無准考證不得進入)。為預防准考證遺失需要補發，請另外攜帶身分證或健保卡、照片1-2張(照片要與原報名表一樣，請和准考證分開存放)。

(二) 文具用品

- 1. 2B軟心鉛筆(3支)、2B鉛筆專用橡皮擦(2個)
- 2. 圓規、直尺、三角板(不可帶量角器或附量角器功能的文具，違反者記該科違規1點)
- 3. 透明墊板、鉛筆盒上，不得有圖形、文字印刷於其上。
- 4. 黑色墨水的筆(3支)、修正帶或修正液(2個)(數學與寫作測驗用，修正帶與修正液不可用於答案卡上)
- 4. 對準時間的手錶(不准配戴電子手環裝置，亦不可攜帶「任何會發出聲響的」電子錶；若誤帶電子錶，請務必解除鬧鈴、定時設定，只要於考試時間內發出聲響，一律記該科違規1點(1點0.36積分)；寫作測驗扣該科一級分)
- 5. 眼鏡、面紙、手帕、水瓶等個人用品，車錢、零錢、個人藥品或電話卡。

★1~4項用品建議用透明資料袋裝置妥當，每節考完一定要隨身攜帶!

五、服裝儀容：考試第一天請穿著學校運動服，第二天可穿著校T配運動服褲或學校運動服，學校運動褲長短無限定，可自行斟酌帶外套，請同學務必遵守。為維護考生這兩天安全無虞，學校已和轄區警方及少年警察隊會在考場內外加強巡查，請所有同學遵守考場秩序，勿與他人發生口角或爭執，如被登記逾矩行為時，學校將依校規從重處罰。

六、應試作答溫馨叮嚀：

- 1. 進入考場就坐，預備鈴響後，可做深呼吸以緩和情緒。
- 2. 入場後，准考證置於左上角，文具也放在桌上，考完記得帶走，以免遺失。考試時嚴禁左顧右盼、交談，更不可向他人借用文具。
- 3. 於考試說明時段內離場、提前翻開試題本、提前作答，或考試結束後逾時作答，經制止不從者，該科考試不予計列等級或寫作測驗不予計級分。逾時作答者，經制止後停止，該科違規2點；寫作測驗扣該科一級分。
- 4. 故意汙損答案(卡)卷、損壞試題本，或是在答案(卡)卷上顯示自己身分者，該科考試不予計列等級或不予計級分。
- 5. 注意作答說明，自第一題開始寫，細心從容作答。
- 6. 有把握的先答，別死盯著不會的題目，(切記!基本分數先穩住最重要)
- 7. 看清題號，再畫記，勿畫錯格子(不要擅自更改題號)。
- 8. 答案卡、答案紙不得書寫姓名及標記，需保持乾淨，劃記要清楚，如有更正，用好用的橡皮擦擦拭乾淨(不可用立可帶、修正液塗抹)。
- 9. 利用剩餘時間仔細檢查，不要掉以輕心(每一科都寫滿時間，盡量不要提早交卷)。
- 10. 監試人員宣布測驗結束，即刻停止作答(考試結束鐘聲一響起，無論是否寫完，記得馬上停筆)(注意注意!!!!每年都有人因此被扣分)。
- 11. 每堂考試之中場休息，不要討論上一堂考試答案，應(於教室內)立即休息或準備下一科。
- 12. 作文(不得使用詩歌體)、數學非選題寫作時，請勿超出框外，建議使用0.5mm~0.7mm之黑色筆，但不得使用鉛筆。如有超出格線、書寫不清或汙損，導致電腦無法辨識，責任由考生自行負責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
※重要：簡章中非應試用品之規範【務必遵守】：

(一) 非應試用品之規範

- 1. 考生不得攜帶非應試用品進入試場。
- 2. 非應試用品舉例如下：
 - (1) 妨害考試公平之用品：如教科書、參考書、補習班文宣品、計算紙等。
 - (2) 具有傳輸、通訊、錄影、照相、計算功能或發出聲響之用品：如行動電話、穿戴式裝置(如：智慧型手錶、智慧型手環等)、計算機、電子辭典、多媒體播放器材(如：MP3、MP4等)、時鐘、鬧鐘、電子鐘、呼叫器、收音機等。考試時間內發出響聲則記該科違規1點(1點0.36積分)；寫作測驗扣該科一級分。

★考試正式開始後，遲到20分鐘不得入場，30分鐘內不得離場。違反規定者，該科考試不予計列等級或寫作測驗不予計級分。(英語聽力測驗正式播放後，遲到者不得入場，考生也不可提早離場。)

(二) 隨身用品之規範

- 1. 考生僅能攜帶手錶為計時工具，惟電子錶應解除響鈴功能。
- 2. 考生若需使用帽子、口罩、耳塞等用品，應以不影響辨識面貌為原則，並配合監試委員檢查。

臺北市立弘道國中考生應備物品檢查表 (準備好請打✓)				
項目欄	檢查欄	5/20 六 5/21 日		備 註
		應考必備品	准考證	
身分證或健保卡				一定要帶，補發准考證用，請和准考證分開存放(照片要與原報名表一樣)
2吋照片 1-2 張				
軟心 2B 鉛筆(3 支)				用於答案卡(不可用其它筆代替)
黑色墨水筆(3 支)				寫作測驗使用。(只能用→黑色!黑色!黑色!)
2B 鉛筆專用橡皮擦(2 個)				答案卡選擇題修正時，須用橡皮擦擦乾淨，不得使用修正液(帶)
修正液或修正帶(2 個)				寫作測驗與數學科第二部分非選擇題使用，不可用於答案卡
墊板、三角板、直尺、圓規				墊板需透明，不可有圖案、文字在上面；不可攜帶附量角器之功能的文具
手錶(對準時間)				不能有計算、通訊、記憶功能；電子錶要解除鬧鈴與定時設定，不可發出聲響
(視需要攜帶)個人用品	面紙、手帕、毛巾			如廁、擦汗、洗臉、清潔使用
	學校運動外套或衣物			冷氣試場攜帶作為保暖之用(兩天視情況攜帶學校運動外套)
	電話卡、零錢			打電話、搭車可用
	個人藥物及提神用品			小護士、綠油精或萬金油/個人醫藥隨身攜帶
	扇子、水壺			儘量自備飲水(白開水較能解渴)
	雨傘			預防下雨
	眼鏡、眼鏡布 隱形眼鏡眼藥水			考試當天，儘量不要配戴隱形眼鏡，避免眼睛不適，影響考試作答
注意	提早出門 7:20-7:50 從容入場，需要協助請至弘道國中考生服務處!			

祝福考生們金榜題名

★會考後重要日程表 (詳情請參考本校網站「升學入學專區」及弘道國中「升學綠皮書」)★					
1	6月9日(星期五)	發會考成績單	4	6月21日~6月29日 中午12:00止	基北區免試入學網路正式選填志願(30個志願)
2	台北優免第一類:5/22-5/25 中午12:00前選填志願	5/25(三)上午12點前繳交報名表至註冊組	5	6月29日13:30-15:30	基北區免試入學校內繳交志願表
			6	5/22~5/23 中午12點前	產業特殊需求專業類科優先入學報名
3	台北優免第二類:6/6-6/13 下午16:00前選填志願	6/13(二)中午12點前繳交報名表至註冊組	7	6/26~6/27 下午16點前	五專聯合免試校內報名(繳交報名表、積分單、報名費300元)
			8	6/19~6/21 線上填資料	個別報名師大附中、西松高中、海大附中、中正高中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測驗報名
	5/22(一)~5/23(二)中午12點前校內繳交報名表	五專優免含報名表、積分單、報名費300元			